

证券代码：603700

证券简称：宁水集团

公告编号：2025-007

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将于2025年2月20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应按程序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公司于2025年1月22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说明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

2025年1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任职资格审查，同意提名唐绍祥先生、包建亚女士、马思甜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张世豪先生、张琳女士、陈翔先生、陈伟先生、马溯嵘先生、陈富光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的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且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简历附后)。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具备法律法规要求的专业性和独立性。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资料，上海证券交易所未提出异议。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

1、非职工代表监事

2025 年 1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提名张益军先生、张裕松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职工代表监事

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将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成员由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且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上述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均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特此公告。

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4 日

附：董事、监事候选人简历

一、独立董事候选人

唐绍祥先生，男，1958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学历，经济学教授。1989年6月至1998年11月，历任宁波大学应用数学系教师、系主任；1998年12月至1999年12月，任宁波大学管理学系系主任；2000年1月至2002年12月，任宁波大学科技处、研究生部处长、常务副主任；2003年1月至2006年12月，任宁波大学商学院院长；2005年8月至2018年12月历任宁波大学副校长、校党委副书记。2020年9月至今已退休。

包建亚女士，女，1972年1月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历任中信宁波公司会计，阿克苏·诺贝尔·长城涂料(宁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敏实集团会计总监、首席财务官、执行董事、顾问。现任宁波色母粒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德昌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马思甜先生，男，1964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讲师。1987年7月至1994年7月，任宁波大学工商经济系副主任；1994年7月至1996年5月，任宁波保税区石化交易所总裁助理；1996年6月至1998年10月任宁波华诚外贸发展有限公司总裁助理；1998年11月至2024年11月，任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1998年11月至今，任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党委书记。

上述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

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7）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二、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张世豪先生，男，1944年5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68年3月至2000年9月，历任宁波水表厂工会主席、副厂长、厂长；2000年9月至2006年12月，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6年12月至2019年2月，任公司董事长；2019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张世豪先生直接持有公司34,223,65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6.84%，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张世豪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琳女士为父女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7）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张琳女士，女，1969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师。1989年8月至1992年12月，任宁波洗衣机厂会计；1992年12月至2016年2月，历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公司会计、财务会计部副主任、财务会计部/再保部总经理；2016年2月至2019年2月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19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23年7月至今任公司党委书记，2023年8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张琳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5,742,25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83%，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张琳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世豪先生为父女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7）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陈翔先生，男，1977 年 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 年至 2004 年任职于宁波水表厂国内贸易部；2005 年任公司国内贸易部部长助理；2006 年任公司国内贸易部常务副部长；2007 年至 2019 年任公司国内贸易部部长；2022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销售总监，2016 年 11 月至 2023 年 4 月任公司监事，2023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陈翔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702,118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35%。

陈翔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7）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陈伟先生，男，1973 年 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学博士，高级工程师。2008 年 1 月至 2018 年 8 月，历任三亚中法供水有限公司总经理助

理、总经理，上海星火中法供水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10月至2020年9月，任上海城市水资源开发利用国家工程（南方）中心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10月至2021年1月，任公司技术副总监；2021年2月至2022年4月，任公司技术总监；2022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陈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7）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马溯嵘先生，男，1982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6年9月至2007年8月，任华院分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咨询事业部咨询顾问；2007年9月至2017年3月，历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公司财务会计部精算主管、电子商务业务部见习经理、海曙支公司高级主管兼综合部经理；2017年4月至2019年5月任公司企业管理办公室、审计部、投资部部门负责人；2019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4年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马溯嵘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7）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陈富光先生，男，1980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2005年7月至2022年8月，历任公司智能事业一部副部长、软件事业部副部长、智能事业部部长、研究院副院长、研究院院长；2022年8月至2024年2月，任职于云盛国际物流（宁波）有限公司；2024年2月至今任公司技术副总监兼水表研究院院长。

陈富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7）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三、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张益军先生，男，1971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1年9月至1993年8月，任宁波天马电子有限公司技术主管；1993年9月至1998年5月，任赛利发电子（宁波）有限公司销售经理；1998年6月至2005年12月，任朝华科技集团宁波照明电器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技术质量经理；2006年1月至2009年2月，任南京汉业科技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技术质量经理；2009年3月至2014年10月，任宁波凯耀电器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质量总监；2014年11月至2022年3月，任浙江凯耀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企管、EHS、信息及数字化总监；2022年4月至今，历任公司信息总监、运营总监。

张裕松先生，男，1977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

至 2008 年任公司研究所技术员；2009 年至 2019 年历任公司研究所所长助理、公司水表研究院事业部副部长、部长；2020 年至今任公司水表研究院副院长，2023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2024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计量技术中心副总工程师兼 1.0 产品事业部部长。

上述二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7）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